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02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
承辦人：郭怡均
電話：3590116#143
電子信箱：eileen.yckuo82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三民區鼎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536222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計畫 (1157407_11536222900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（下稱輔導團）社會領域分團辦理115學年度「國小社會領域召集人課程教學領導研習」實施計畫一份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高雄市115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本團社會領域分團成員、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社會領域召集人或社會領域教師，每校至少薦派1名參加，實體研習約30人，線上研習約80人，共計約110名。

三、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
（一）第一場次：115年8月2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30分至中午12時，線上研習，GoogleMeet線上會議，代碼：ggk-tcqk-scd。

（二）第二場次：115年9月3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，本市鳳山區中正國小1樓會議室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研習教師於開課前兩週內逕至「全國教師在



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線上報名程序，第一場次課程代碼：
5662149、第二場次課程代碼：5662155。

五、本案講座及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，惟課務自理，並覈實
核發研習時數。

六、為加強校園安全管理，如開車進入校園或離開時請降低車
速，並隨時注意學童安全，為避免爭議，請務必攜帶研習
公文，以利警衛人員識別。

七、聯絡人：本團社會領域分團王哲偉輔導員，聯絡電話：
(07) 3590116 #241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

副本：本局國教地方輔導團社會領域分團（紙本）、本局督學室（國教地方團）（紙
本）



局長 吳立森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